

國立嘉義大學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四年三月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四樓瑞穗廳

主席：艾教務長群

紀錄：曹偉凌

出席人：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單位報告：

註冊組報告：

1. 九十四學年度學生轉系依作業時程預定自 3 月 14 日起至 3 月 18 日止受理學生申請，請各學系配合於 3 月 25 日至 4 月 1 日審查轉系學生資料（含面談、考試），並於 4 月 6 日前將審查結果送回教務處彙整。
2. 本校學士班學生學業成績不及格退學制度，自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改為累計兩次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者應令退學，新退學制實施迄今，有逐年增加退學人數之趨勢。請各學系加強學生之課業輔導，必要時轉介學生輔導中心予以輔導，並多予家長溝通聯繫，以協助學生順利完成學業。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各系學生因學業成績不及格遭退學人數統計如下：

學系	大學	二技	小計
畜產學系	1		1
應用數學系	6		6
應用物理學系	1		1
應用化學系	1		1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6		6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1		1
水產生物學系	2	1	3
分子與生物化學系	1		1
應用微生物學系	2		2
資訊管理學系	1		1
合計	22	1	23

課務組報告：

- 1、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加退選，感謝各系所配合與協助，已於 94.2.21~94.3.7 辦理完畢，隨後將準備進行下學期開課事宜，第一階段預計 94 年 3 月底前由教務處召開通識、國文、英文、物理、化學、軍訓等共同課程之課表排定會議，排定共同上課時段後，第二階段則開放各系所編排專業課程時段，敬請各系所續予配合。
- 2、經查詢各系所教學大綱及 office hour 上網情形，部分系所仍未更新上傳或網頁無法瀏覽，請各系所注意並及時更新上傳。
- 3、奉 校長 94 年 2 月 22 日 93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指示，為利本校師生返鄉掃墓及有效安排清明節假期活動，本校 94 年 4 月 4 日（星期一）調整放假，其補課方式：畢業班該日課程：請老師自行找時間補課；非畢業班該日課程：請於 9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補課，而期末考週則順延自 94.6.21（星期二）至 94.6.27（星期一）止。

招生與出版組報告

- 1、九十四學年度體育運動績優招生共有 200 位考生報名，預定錄取 65 位，3 月 12 日（星期六）舉行筆試與術科測驗。
- 2、九十四學年度碩士班暨管院碩專班招生共計 5,262 名考生報名，因考試時間有本校、政大、中原、暨南、高師大…等八所大學同時舉行，故報名人數比去年減少，招生組正積極準備中。
- 3、九十四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含學校推薦與個人申請），現正受理報名中，將於 3 月 11 日（星期五）第一階段報名截止，3 月 21 至 29 日受理本校第二階段報名；如有考生欲報名個人申請本校二個學系以上，煩請各學系惠予配合，使考生面試時間錯開。
面試時間：學校推薦為 4 月 16 日（星期六）、個人申請為 4 月 17 日（星期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研擬修正本校學則第十條、第十五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一

條、第三十三條、第三十五條、第三十六條、第三十九條、第四十五條、第四十九條、第五十一條、第五十四條、第五十五條，檢附「國立嘉義大學學則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各一份如附件一（頁1~頁11），提請 討論。

說明：

1. 依 94 年 1 月 25 日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校務會議附帶決議：「請教務處全盤考量學則其餘相關條文之研修，提下次會議討論」辦理。
2. 教務處事先請各院、系、所惠提研修意見，惟未見回覆，爰由本處通盤檢討，提會討論。

決議：第三十六條維持原條文，其餘修正通過，詳如附件一（頁1~11）。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請討論「國立嘉義大學學程設置準則」修正草案。

說明：擬修正第五條如附件二（頁13~14）。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請討論「國立嘉義大學網路教學著作財產權契約書」草案。

說明：

- 1、本校目前每學期均開設多門網路課程，為尊重著作權人及保障本校使用權益，擬由雙方訂定契約為憑。草案如附件三（頁15~16）
- 2、本契約草案經參酌現行著作權法及諮詢本校特約律師張雯峰先生訂定。
- 3、擬提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議：本案暫時不在本會議中討論，將移至主管會議由研發處與其他相關單位在適當場合去討論。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研擬「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爰訂定本辦法。
2. 檢附「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辦法（草案）」及申請表各一份如附件四（頁17~18）。

決議：修正通過。

1. 第一條修正為「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特依據本校學則第十八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2. 第二條修正為「大學部學生得於三年級（獸醫學系四年級）下學期結束後，於每年六月卅日前，向各系所碩士班提出申請修讀五年一貫學程。錄取名額、甄選標準及甄選程序由各系所自訂，並提教務會議同意後生效。」
3. 第四條修正為「取得預研生資格後，必須於四年級（獸醫學系五年級）取得學士學位，並參加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或一般生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
4. 第七條修正為「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五

提案單位：師範學院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程修習辦法，學程修業流程、規劃書如附件五（頁19~23），請討論。

說明：

- 1、為發展數位學習之設計與教育，以培育未來數位教育與學習產業需求之人才，特設置「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程」。
 - 2、本學程的發展方向和重點將分數位學習內容設計與數位學習管理兩方面，並兼顧理論的探究與實務的反思。
 - 3、本學程課程結構包括教學設計、數位科技和科技管理等三領域
-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音樂系

案由：降低音樂系分組課程開課人數案

說明：

- 1、本系所招收之學生均有其個人樂器專長，在大學聯考即已分組的情形下，為達教學目標，各組均有其不同的專業課程詳如附件六（頁 24）；現國際趨勢在這個領域上已將學門分得更細、更專，如「鋼琴系」、「聲樂系」，國內風氣尚未至此，故「音樂系」仍涵蓋多項樂器專長。
 - 2、依「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注意事項」第 13 條規定（92.2.25 九十一學年度第一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各課程開班人數大學部「原則」為 10 人。
 - 3、本系各年級樂器專長組別、人數如附件七（頁 25），由附件中可看出，各年級部分組別的學生人數是個位數，如要符合學校所訂之 10 人方達開課標準之要求，恐有部分組別的課程無法順利開成
 - 4、如將達開課人數 10 人降為 5 人，則較能符合現況。
- 決議：本會議中希望討論的是通案，若是特案（個案）時請劉主任寫簽呈請校長裁示。

提案七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請審議「國立嘉義大學提升學生英語文基本能力實施辦法」修正案

說明：

- 1、「國立嘉義大學提升學生英語文基本能力實施辦法」經 94.2.18 「大學英文座談會議」決議修訂部分條文如附件八（頁 26~27）。
 - 2、修訂後之辦法分別自九十四、九十五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師培中心

案由：請討論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可否星期一上午開課案。

說明：

- 1、依據本中心九十三學年度第三次中心業務會議決議辦理。
- 2、本中心目前開課時段為星期一至星期四之 A-D 節及星期五 1-8 節。
- 3、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需要到校外參觀及實習，目前此類課程儘量都安排在星期五白天上課，但仍無法容納所有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因此學生選課時常常產生衝突排擠效應。
- 4、經多方考量及學生反應，星期一上午各系所的課較少，比較不會與系所課程衝突。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日間部研究所學生是否得以將學籍轉入在職專班修讀，提請 討論。

說明：

1. 日間部研究所與在職專班入學管道及學費收費標準均不同，而且學籍管理之單位亦不同，分別由教務處及進修部負責。
2. 過去已有日間部研究所學生因工作因素轉在職專班之案例，例如科學教育研究所詹生轉進修部自然科學教學碩士班、教政所楊生轉該所在職專班，均由所屬研究所簽請校長核准。目前國教所日間部在職生林勇志亦擬循前例將學籍轉至該所在職專班。

決議：原則上不同意日間部研究所學生轉入在職專班修讀；如有特殊情況需個案處理者，必須由系（所）務會議審核通過。

肆、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學生申請更改通訊地址，是否需經家長同意簽章，提請 討論。

說明：

1. 為力求便民服務，目前本校學生申請更改通訊地址，可直接上

網自行更改，亦可至教務處填表申請。

2. 爾來有退學生之家長反映，認為此種任由學生要求即可變更通訊地址，係不顧家長權益之作法。

決議：本案將提至行政會議中討論。

伍、 結論：陳校長核可後，請各單位依決議事項執行。

陸、 散會：下午五時三十分